

#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文件

浦建委综规〔2023〕97号

## 关于城西路（拱极路-沪南公路）改扩建工程 初步设计的批复

上海城西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上报城西路（拱极路-沪南公路）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司发〔2022〕第12号）及该项目的初步设计文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 一、工程范围及建设内容

本次实施的城西路北起拱极路，南至沪南公路，道路全长约1.4千米，规划道路红线宽度32米。

本工程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雨污水排管工程及绿化、照明、信号灯、交通标志标线等相关道路附属设施，以及前期征收工作等。

### 二、设计标准

#### （一）道路工程

同意本工程按城市次干路标准，设计速度40千米/小时，

路面结构设计荷载 BZZ - 100 型标准轴载。

## **(二)桥梁工程**

新建桥梁汽车荷载等级：城-B 级；现状桥梁保留利用汽车荷载等级应按城-B 级复核。

人群荷载按《城市桥梁设计规范》取值。

新建桥梁设计基准期 100 年。

抗震设计应按照《城市桥梁抗震设计规范》采用。

## **(三)雨水工程**

雨水工程暴雨重现期取 3 年，综合径流系数按不大于 0.5 控制。

## **(四)污水工程**

综合污水量标准 216 升/人·日，地下水渗入量按平均日污水量的 10%计。其余污水工程设计标准应按照区域污水专业规划取用。

# **三、工程设计**

## **(一)道路工程**

### **1. 平面、纵断面设计**

原则同意道路平面设计，平面设计按照规划和相关规范设计。下阶段应进一步核实沿线地块出入口位置、宽度等情况，并做好协调工作。

纵断面设计中，起终点标高有待与现状道路及同期工程协调衔接，与沿线地块、地块出入口标高需进一步协调衔接，并满足排水要求。受两侧已建地块影响，本次道路标高较低，后续道路和排水运维养护部门应加强日常养护及雨季防汛保障措施。

惠新港桥南北两处桥下辅道的净空要求应满足相关规范要

求，并征询交通管理部门意见，做好相关管理措施，应确保两侧地块的消防车通行。

## 2. 横断面设计

原则同意道路标准横断面采用：3米（人行道）+2.75米（绿化带）+2.75米（非机动车道）+15米（机动车道）+2.75米（非机动车道）+2.75米（绿化带）+3米（人行道）=32米。

原则同意惠新港辅道段断面布置。受红线宽度限制，惠新港桥两侧辅道宽度受限，应做好相关标志标线和安全管理等各项措施，确保人机非通行安全。

## 3. 路基路面结构设计

同意路基采用重型击实标准，路基回弹模量不小于30兆帕。一般路基采用石灰土处理，沟浜路基采用二灰填筑，桥头路基根据专家意见比选后择优选用。

轨交16号线安全保护区范围的路基换填方案应根据专家意见及规范，进一步验算新增加荷载以及工后沉降，确定合适的换填材料，并征询轨交管理部门意见。

本工程为改扩建工程，应进一步深化路基设计方案，处理好新老路基的不均匀沉降。

原则同意车行道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4厘米SMA-13（SBS改性）+8厘米AC-25C+0.6厘米稀浆封层+36厘米水泥稳定碎石+15厘米级配碎石。

原则同意非机动车道路面结构方案，同意人行道采用透水结构方案。

## 4. 交叉口设计

交叉口应按相关规范在规划红线内进行精细化设计，与相关横向道路协调以保持交叉口的完整合理。下阶段应进一步征

询交警等管理部门意见，根据沿线地块交通组织、公交车站设置方案等，进一步完善优化交叉口渠化设计方案。交叉口转弯半径应按规范取小值，方便人行过街。

沪南公路（闸航公路-G1503公路）改建工程正处于施工阶段，本工程应与沪南公路工程做好方案及施工阶段的衔接，避免废弃。

## （二）桥梁工程

1. 原则同意道路沿线设置惠新港桥、北一灶港桥。其中北一灶港桥为老桥保留利用。

2. 原则同意惠新港桥跨径布置为  $4 \times 20$  米+56 米+31.1 米+ $2 \times 22$  米+ $2 \times 20$  米，桥梁梁底标高及跨径组合等应书面征询河道管理部门意见，涉及航道应征询航道管理部门意见。

3. 原则同意惠新港桥 56 米主跨采用钢结构-超高性能混凝土组合梁，31.1 米跨采用预制小箱梁，其余引桥桥跨采用预应力混凝土刚接空心板梁。根据专家意见，应进一步细化远期桥梁方案，应关注远期桥梁拼接缝处的变形情况，进一步研究通过提高桥梁刚度减少变形或采取特殊伸缩缝构造适应变形等措施，满足远期桥梁在拼接缝处行车的安全性和舒适性要求。

4. 原则同意惠新港桥下部结构采用埋置式桥台，桩柱式桥墩，钻孔桩基础。下阶段根据详细地质勘察资料，进一步优化桩基设计，桩长、桩数及持力层应综合考虑。

5. 桥梁段护岸及河道整治应与桥梁建设同步实施，并做好与现状护岸的衔接。

6. 北一灶港桥老桥利用应结合车辆荷载变化验算桥梁结构的承载能力，确保桥梁结构的安全。应结合桥梁检测报告，对桥梁病害进行修复，确保安全。

7. 应进一步明确管线过桥需求，并做好管线敷设方案。

8. 下阶段应进一步细化组合梁施工工序，加强施工阶段结构验算，并对组合梁施工进行监控。

9. 主墩基础围堰结构应进一步细化、深化设计方案。

### **(三) 排水工程**

1. 排水工程采用雨污水分流的排水体制。本工程雨水惠新港以北采用自排、就近排入规划保留河道；惠新港以南属迎薰路强排系统。污水属南汇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

2. 原则同意雨水排水设计方案：拟沿道路分段敷设  $\Phi 800$ — $\Phi 1350$  雨水管，雨水收集后自流就近排入河道或雨水泵站。

3. 原则同意污水排水设计方案：拟沿道路敷设 DN400—DN600 污水管，分段接入下游污水管道。

4. 雨、污水排管设计方案应与专业规划进一步核实，确保一致。若方案调整应征得排水行业管理部门同意，并做好与区域排水专业规划衔接结合的工作。

5. 应尽快按规划实施下游雨污水管道、泵站及雨水排放河道，并做好近期临时排放方案，以确保雨污水排放安全。

6. 窨井盖座采用防盗防沉降型，窨井同步安装防坠格板。

7. 管位应按照管线综合确定，其他市政管线应同步实施。

### **四、附属工程**

本工程按城市次干路标准建设，应按城市道路标准设置道路照明、交通标志、标线及绿化等附属工程。道路绿地率指标应满足规范要求，应进一步明确行道树等道路绿化建设相关标准及施工要求。按照国家有关无障碍设施建设的有关规定，铺设盲道及缘石坡道。下阶段应根据环评批复意见落实相关环保

设施。应按照相关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市政消火栓。

## 五、其他

（一）在下阶段工作中，应根据规范及初步设计评审报告，结合地区规划、沿线开发、现状地形及路网交通组织、环境景观要求等进一步深化方案，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

（二）沿线公交站设置、水务、道路绿化、照明设施以及合杆等设计方案应根据相关管理部门书面意见执行。

（三）应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道路路名申报等相关工作。

（四）涉及填埋河道的，应按《上海市河道管理条例》办理相关审批手续，保证防汛安全和水面积平衡。

（五）应做好对沿线重要管线的搬迁、保护工作，按要求办理相关手续，确保管线安全。

（六）应根据《上海市海绵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办法》落实海绵城市建设要求，体现海绵城市建设理念。

（七）下阶段应进一步细化基坑工程设计方案，并按相关规定进行施工方案评审论证。

（八）下阶段应与轨交 16 号线在方案设计和施工保护措施等方面做好衔接，征询相关管理部门书面意见，落实《上海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相关要求。

## 六、工程概算

工程概算同步报新区发改委审批。

特此批复。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

2023 年 7 月 26 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区发改委，区生态环境局，区审计局，区交警支队。

---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7月26日印

---

发